

# 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新北分署

## 97年6月大事記

- 97.06.01 本處配合法務部行政執行署於6月1日起推行便利商店代收行政執行案款，民眾若欠繳未滿2萬元之綜合所得稅、營業稅、地方稅（如汽、機車使用牌照稅、房屋稅、地價稅、土地增值稅、印花稅、契稅及娛樂稅等），而移送行政執行，可持本處發出之傳繳通知書，於繳款期限內至全國各地四大便利商店繳款，提供民眾24小時、全年無休之便利繳稅管道，方便又省時。
- 97.06.16 為強化便民服務，本處自6月16日起中午休息時間（12：30-13：30）由專人辦理值班制度，俾便處理義務人洽詢、繳款等事宜。